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家豪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96
傳真：03-8237712
電子信箱：omega88@hl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字第115013565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13565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5013565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訂於115年7月29日（星期三）
上午與花蓮慈濟醫院(協力樓1樓 互愛會議室)於花蓮地區
共同辦理「職業安全衛生法新修法規及處理實務說明
會」，請貴單位人事或職安業務承辦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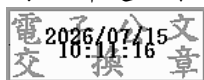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5年7月9日勞職北2字第
1151604964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職業安全衛生法修法內容繁多，影響範圍甚廣。建請
貴單位踴躍派員參加。
- 三、上開說明會於115年7月17日13時起開放報名，請與會人員
於該署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電腦測驗資訊網報名（網
址：<https://trains.osha.gov.tw/CASOTIS/JobEducationClass/SignUpPortal?jtseno=0702155453>）
或掃描附件課程表QR-CODE進行登錄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財政處、本府觀光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

農業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原住民行政處、本府行政暨研考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客家事務處、本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